

封豕主和屠民

封建维吾尔国家的统治者是依提库特(УПАКЫТ)他的权力是专制和世袭的。他就是国家的最高立法者和最高执行者，有关国内外一切大权的行使都集中在他的手中。他决定国家生活中一切重大问题：打仗、各种的税收、最高官吏的任命、土地赐与、土地所有权的取消、判处死

刑、赦罪、贸易代表的确定以及审理臣民之间的争执之权等。B·B·巴尔透引证一位波斯作者卡尔及济说，在波斯文献中，被称为国家之首的汗本身审理一切重大事件，使有罪者得以新生，这是这位作者所要陈述的看法⁽¹⁾。自然，可汗不可能审理臣民之间所有争执。特别是远离京都的城镇和乡村中的大部分问题就由国家机关的官吏解决了。

国家之首曾是最大的封建主。尤其是，中国大使王延德于访问该国时，在他的报告中曾写道，维吾尔的“君主和女王以及王位的继承人，他们都有大批的马群放牧在方圆百余里的辽阔的山谷里，而且马的皮毛又是种类繁多，至于马匹的头数，谁也不知道”⁽²⁾。这样大批的马匹占据了一个大的牧场，牧场是被统治的部落成员霸占并且不准外人放牧。实际上，牧场的土地完全成了某一统治家族的财产。因此，不仅对农业，而且对畜牧业来讲，土地都成了生产上的基本的和天然的条件。苏联学者对这一问题都引起了很大的注意。在塔什干的会议上⁽³⁾，

(14) 20 × 20 = 400

对这个问题的讨论曾做出过明确的总结。

维吾尔社会工层的构成，除可汗及其部落成员之外，还有九姓部落。九，这个数字是象征性的意思，但因其他原因，九名大臣曾是留任过。在种族和政治上开始结合时，也可能是九姓部落的代表组成了联合的最高机关——议会。再往后的发展，当部落的数量有了增长，国家本身也比较巩固的时候，行政管理体制已经不适应过去部落划分的那一套东西了，如九姓部落作为维吾尔人在政治和种族开始结合时期那种传统习惯再继续保留。

在维吾尔文献中，大臣一词 (*buzup6*) 没出现过，但文献中有 *ülci* 一词⁽⁴⁾。被称为乌尔奇 (*yulci*) 的官吏都是排位在可汗之后。乌尔奇这一专称是否与波斯语大臣 (*buzup6*) 一词相似？但这仅仅是种分析。按波斯作者们的看法，无疑，乌尔奇和大臣都居于最上层封建主之列。

在国家最高统治者周围，除大臣们之外，还有不少数量的其他显贵人物。他们都居于统治阶级最上层。王延德在他的报告中也谈到了

汗周围的还有不少人⁽⁵⁾。卡尔及济(Тардизи)的作品中也有同样的说明⁽⁶⁾。照卡尔及济的判断,在汗周围保卫汗的有一千人,看来是汗的卫队。B. B. 巴尔透称这些人是奴仆。这些人跟随汗一起吃喝。

这样马克思在谈到属于封建主最上层的鞑尔汗时曾指出,“最上层的鞑尔汗免征任何税收,他们也不会把狩猎物同别人共享”。在估计到这种事实时,他判断说:“因为不断的战争生活方式的影响,这种封建的权利在所有的半开化的民族中都有。”⁽⁷⁾

远在蒙古人统治之前,维吾尔人的鞑尔汗就属于统治阶级的最上层的一个等级。在公元760年中国帝王时期,有位维吾尔可汗的公使名叫库奇鲁克·莫克·鞑尔汗。780年,维吾尔可汗曾被一位名叫通·莫克·鞑尔汗宫廷大臣所推翻⁽⁸⁾。在维吾尔文献中我们发现有关鞑尔汗的材料⁽⁹⁾,有的是属于蒙古人统治时期,其中并谈到了鞑鞑可汗收集贡税的材料⁽¹⁰⁾。

我们现在要回答的是维吾尔国家在蒙古人

统治之后还没涉及到的达鲁花赤 (даруза-官吏名称—译者) 的某些官吏问题。成吉思汗曾委任一个名叫哈拉·依·哈奇为城市达鲁花赤并授与金质别依擦 (пейца)。另一位维吾尔人名叫秋利别波奇在参加反对热拉尔·阿德·金 (Допелал ад-гин) 过程中获得了 (二百个农庄) 大的荣誉并被委任为孔鲁依 (Кунь-луй) 城的达鲁花赤。阿莱·瓦尔·西也成了达鲁戍。一个有名的部落的一位留江·奇 (Сай Дянь-чи) 也被委任为达鲁花赤⁽¹¹⁾。类似这些例子还不少。可以说, 达鲁花赤这种官吏的称号有时只是名誉上的。布鲁汗 (Булу-хан) 获得了羊、马、毡帐、二十座农家院舍、土地、北京的房屋、达鲁花赤的荣誉称号以及金质伯依擦 (пейца) 等奖赏。铁木尔·布戍 (Тимур Бука) 在1321年成为依提库特 (统治者的称号—译者) 之后, 获得了达鲁花赤的荣誉称号⁽¹²⁾。

从以上例子中可以明显地看出, 达鲁花赤都是授与蒙古汗的一种很高的职位。在最初的一些年代, 由于种种原因, 城市不曾有最高的统治者, 所以才出现了委任现象。虽然有委任,

北京市电车公司印刷, 出品七八

而且可以说，依提库特这种统治者的权利也有一定的限制，但在当时，他们又都是独立的。

在后期，当他们取得了胜利，而蒙古各汗又得到巩固的时候，他们对待各部落联盟以及中亚各诸国的政策就发生了变化。这种政策不同与在以后进行军事战争国家中所执行的政策。显然，需要研究蒙古人对维吾尔国家所执行政策的情况。就依提库特来讲这仍然是国家的最高统治者，在维、蒙和汉文的许多文献资料中都谈到了达鲁花也参与管理统治的各方百的活动。^⑬

所以，蒙古汗任命维吾尔国家中的达鲁花赤的年代，据我们所知，是1251年。当时已是雅噶尔（Ягунгария）归入了卡戛达耶夫·乌鲁斯（Чаратаев улус），而维吾尔国家已是中国的蒙古汗所统治，在卡拉霍德若（Кара Ходжо）都是蒙古人的代表人物。在达鲁花赤任命之后，依提库特地应已发生了变化，他们的权利甚至只限于内务事务的管理，如收税、监视劳动以及一些官吏的活动等。在许

多文献中，我们看到了蒙古人官吏同维吾尔^人的依提序特之间的关系情况，我们可以举出下边这样的例子：“达尔马什里，该你说话——以依提序特为首的对哈德热的（Ходокотка）达鲁成以及大臣们讲道——”，“按照别克·铁木尔的指令，是我们说话的时候了。以萨布为首的对依提序特钦干（Чингач）和大臣们讲道——”。⑭

由此可知，依提序特和达鲁花赤这两种官衔都被视为平等权利的，所以在一些册命中它们都居于第一位的。有时候，达鲁花赤这一封号是全权者给增补上去的一种封号，而类似的封号并不给依提序特这一封号增补。

道士张琮（Чан Чунь）曾访问过别失儿里城市（Бесари），并受到隆重接待。曾记载有这样的接待礼节：参加接见的有君主（确切些说是大公），还有大小官吏、贵族，再就是一般平民及和尚了。⑮ 贵族和平民之间的区别，作者是十分清楚的，显然，官吏是指宫廷里的大公。其次，作者在谈到小城镇的情况时指

，这里不称贵族，仅有一城之长（старшина），所以说，这一划分并非是一时疏忽。这都是作者眼见的事实。作者为强调对强琼道士的敬意，也曾描写过他遇见道士的情况。维吾尔人大公曾是强巴尔城（Чанбал）的执政者。在一个小城市里，一城之长曾会见过这位道士。

由于封建关系的内在发展以及政治事件的发生，统治阶级内斗也发生了变化。

许多维吾尔人在蒙古人统治之后做了大官并得到了土地、马匹和荣誉称号等，而统治阶级某些代表人物也曾受到过严惩，例如依提库特萨雷达和他的支持者。在任何一个封建社会里，类似这种事件的出现是不可避免的，特别是一些政治事件的发生。蒙古人为了重新统治被占领国，曾使维吾尔人作为军事力量而起作用。某些维吾尔人被派往中国做了帝王的大臣。这样的例子早已谈到过。还可以补充些例子来进一步说明。

阿泰依·萨利（Атай Сали）就曾是在

吉恩汗下一个亲近的人，他⁹按依提库特的
指意回到了祖国并获得了高官地位，他的子孙
们也是宫廷中有名望人物，也是居於高位。^{①6}
维吾尔人相乃 (Сянь-Най) 曾是西路军的一名
总司令。^{①7}也有一些维吾尔人在外交使团的指
示下离开了宫廷。

例如，作为帝王大使的赫米尔 (Хай Му
ун) 就访问过玛拉巴尔 (Malabar) 以及一
些海外国家。^{①8}

有一个贫家出身从事于农业的阿利哈依 (Али-хай)，因在屡次作战中表现勇敢而被
任命为军队首领，在他死后荣获酋 (чел) 的
称号。^{①9}

精通维吾尔族语言和文字的并早在乃满 (Найман) 部任过教师、做过金卷的保藏者
的达达通格 (Татамыр) 曾被招入宫中做
皇太子的维吾尔教师，因有功，曾获得荣誉和奖
赏。^{②0}

以上材料说明，居于高位的维吾尔封建主
都成了统治阶级最上层的一部分。社会地位新

的提升是同个人的财产的增长紧密相连的。

出身于北方边远一个国家的干·姆·鲁 (Тагб-Мү-Лү) 有名的佛教徒托来有 (То-Лай-то) 在帝王的庇护下, 于1323年, 获得很高的荣誉称号。在1331年, 他又获得了极高的荣誉称号。1332年, 他因伙同一个日落的达鲁花赤尤艾鲁·铁木尔参加了密谋反对帝王的活动而被处决, 他的财产全日被没收。在他财产的清单上记有一批佣人, 还有家畜、金、银、珍珠、绸缎、书籍、画册, 等々。②

在蒙古人统治时期, 参加过满洲里作战的维吾尔人萨才西 (Саузи-цаи) 享受过荣誉并获得达鲁花赤封号, 而且还得到了一千顷土地, 总共有6144顷 (за)。③

在史料不足的情况下, 直接和间接的情节回忆也有助于关于统治阶级组成的情况的说明。我们如注意到使者巴乌尔丘克 (Баурчук) 是适合做成吉思汗的大使, 这样, 我们就把阿特·皮拉哈 (Ат-Купаха) 和达·依④二人列入封建主上层, 因为封建主在许多政

治问题上都是接近依提序特并得到它的信任。

巴乌尔丘克在任成吉思汗的大使过程中，很有成效，他在外交活动中不曾有过失称，结果，他被契丹（kugai）帝王太子杀害，旧的部落联盟废除，新的联盟出现。

从维吾尔国家同邻国之间，尤其是同自己力量保持相对均衡的契丹帝国之间外交关系来讲，这种考虑是有重要意义的。一旦出现冒险行动，那就会同封建君主完全破裂，甚至会处于敌对状态，就会失去成吉思汗对巴乌尔丘克的庇护，而巴乌尔丘克曾希望成吉思汗为统治者的，这在克·得奥松^{②④}在《隐避的故事》^{②⑤}中常谈到过。“你的奴隶所到过关于你的崇高的道德荣誉。他憎恨契丹而早有愿望从属于你的强国，决不是虚假的。——”。^{②⑥}

巴乌尔丘克考虑到事情的重要性，就通得了知名人物对他的亲近。史料虽不足，但无疑，巴乌尔丘克本人伙同其随从是还是见了成吉思汗。自然不能设想，上层官吏在没有随从人员情况下可以外出的。

在一定程度上，封建主上层还是有变化的。有的发了财，职位高升，成了贵族阶层；而另外一些人变穷就完全破产了。在和平条件下，这种变化是缓慢的，但在战争年代，这种变化会很快，他们中的一部分人就会成为特权阶层，有时，征服者中一部分人成了新的贵族并占有土地，居于高位。

十三世纪时，封建主的人数大有增长。甚至在史料不足的情况下，也可以看出封建主土地占有以及在军队中服务的维吾尔贵族的增长情况。

封建主的中层和下层 *alci* 和 *bägi* 是封建主的大多数。从文献中看，维吾尔国家的小官吏 (*dek*) 中不曾有过大公，这一点也是有证据的。②7

B. B. 拉得罗夫已把维吾尔文献译成俄文准备出版；C. E. 马罗夫是把别克 (*bek*) 一词译为“长官”的。②8在行政等级上，别克这一官衔是最低的，而叶尔奇 (*eT44*) 比别克高。但别克这一官吏却享受着农民在他的田

13
园中劳动的成果。这户农民在别克官吏的家里，园田上的劳动都是无偿的，这就是定期服役的劳动。(29)

这一层官吏中不仅包括叶尔奇和别克，在许多文献中还谈到了从事于不同职务的官吏。

(30)他们都享受着别人的劳动成果。

农民阶层

在封建社会，农民是从属于国家或封建主支配下的一个阶级。但是，农民这一阶级和封建主统治阶级一样并不都是处于同样的社会地位，也是被划分为不同阶层的。农民的太多数是由国家支配的，而不是从属于封建主或官吏个人支配。在当时维吾尔的资料中，对农民中不同阶层有不同的称呼：卡朗奇（каланчи）

• 伊得茹（игдожу）、库瓦克（кубак）、土土克（тутук）、卡达什。此外，在文献中还有对奴隶表示其区别的名称，如苦尔（кур）、卡拉巴什（карабаш）、坤格（кунг）。

在维吾尔文的史料中，很少有关农民分化的资料，但是，可以想像出，农民的每个阶层（如卡朗奇、伊得茹等）都有它的法律上的不同地位。无疑，在农民的每个阶层中，财产的占有情况也会发生变化的。一些卡朗奇变富了，另一些变贫而落到别的阶层，或是归入卡达什，或是归入到家奴的下层。至于富裕的农民阶层，一般就成了村社的富有者而享受被雇者的劳动成果。在某种情况下，这阶层富裕农民被委任为小官吏，因而就发展成为小官吏和封建主阶层的一部分。

从维吾尔的文书档案中的及当时的其他资料中，我们了解到了农民阶层的社会地位和法律地位。这些资料是有限的，有的甚至很难说明农民中一个阶层的实质情况。

依附于国家的农民阶层

依附于国家的农民阶层，这阶层人耕种着国家的土地，都为国家尽劳动义务（为纳税而

15
尽的义务)，他们并不从属于某个封建主人，
他们的社会地位也不同农民的其他阶层。农民的
的这一阶层，在继吾尔文的一系列文献中都可
以得到证实。实际上，应怎么理解这十分农民
在法律上的地位。——父亲把儿子送人做养子
时，在契约上还要附上以下字句：“在养家
(~~养家~~^{养父})看——让(儿子——马丁)自己行事”。③在
这里，我们看到的一个自由人的阶层。如果卡
乌特苏·图同格(kaymcy mymyr)曾从属
于封建主的话，他就无权去支配自己的儿子，
他的儿子蒂特苏(Tumcy)也是自由的人，而
且在其继父死后就有权自由行事。

上述情况对我们来讲并非是唯一的例子。
在C·E·马罗夫的论文中，也谈到了儿子的
过继问题。对类似这种情况也未必可以看作是
另一种意思，在契约中曾这样记载：“图比阿
克(Tydeak)西拉汪蒂(Curabankin)
，……我呀，收他(这个阿伊特苏)作为儿子——
……”，其次，在谈到对遗产的继承问题时，养
父写道：“在我死后(在我之后)，我的衣物

都要放在我的房~~屋~~屋，……”。¹⁶③³²这里，包括家奴在内，在从属的形式不存在什么暗示。

我们还可以举一个过继儿子的例子，养父对其养子提出了以下问题：“我，苏特帕克（Cymnak），是怎么养这位图尔梅什儿子的”。³³我引证文献中这一部分的目的，是要消除对养子作为家奴这一形式的疑虑。在文献中，对这样问题的重要意义是“我不注意（养子——T.），他就自行其事。我，苏特帕克，不应阻拦”。完全独立的人就这样确立起来了，他完全按自己心愿行事。

论文对农民中间图图克（mymyk）这一阶层作了进一步的分析，谈到了父母双亲把儿子送走作为借债的抵押的。³⁴我们所要知道的是应具备什么条件。用人质作为抵债的条件才能缓和矛盾。无疑，无论是父亲还是儿子，是在两种情况下才不从属于封建主个人支配，才可以充分去处理自己的事务。

上述例子虽然可以使人信服，但我们要注意到另外一些文献的特点，研究这些文献中所